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 0票。

由于工作调整, 陈望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齐志奇先生不再担任 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由于年龄原因刘力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陈望 明先生仍在公司担任董事,齐志奇先生和刘力奇先生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对陈望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和齐志奇先生、刘力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提名,拟聘任凌 锦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由公司总经理提名,拟聘任胡云忠先生、魏丽女士、熊 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凌锦明先生、胡云忠先生、魏丽女士、熊辉先生不存在《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简历附后)。

本次变动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凌锦明先生;副总经理文爱国先 生、胡云忠先生、魏丽女士、熊辉先生; 财务总监吴秀姣女士; 董事会秘书张炯 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提

名、聘任程序以及总经理凌锦明先生、各副总经理人选胡云忠先生、魏丽女士、 熊辉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高管人选的 工作经历、身体状况、教育背景等符合所聘岗位的要求,能够履行岗位职责。综 上所述,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上述人选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8 日

附件:

1、凌锦明先生简历:

凌锦明,男,1974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EMBA,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厦门冠华针纺有限公司、厦门中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胡云忠先生简历:

胡云忠,男,1974年出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住房与城乡建设部。2015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市场总监、市政环境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3、魏丽女士简历:

魏丽,女,1977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家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青年拔尖人才。曾就职于杭州大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2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南京中船绿洲环保有限公司董事。

4、熊辉先生简历:

熊辉,男,1968年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专家,全国城镇环境卫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市容环境卫生标准技术委员会优秀专家。曾就职于宜昌市环境卫生管理处、宜昌市固废处置管理中心。2015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运营中心总经理。